

收發文章	公佈單位：學輔科 蔡孜怡 聯絡資訊：  tntzuyi@tn.edu.tw  99515 發佈時間：2022/6/16 上午 11:20:10
------	---

公告標題：有關本市辦理111年度校園性別事件行為人防治教育專業人員培訓，鼓勵各校人員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公告編號：198806	公文文號：無
-------------	--------

簽收：  尚未簽收	2022/6/16 上午 11:30:53 列印備查
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附件： 臺南市校園性別事件行為人防治教育專業人員培訓課程實施計畫.pdf

擬辦		批	
		示	

公告內容：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111年度推動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辦理目的：落實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25 條第 2 項規定，提升學校執行校園性別事件行為人8 小時性別平等教育課程之防治教育專業人員相關知能。
- 三、辦理日期：111年7月4日（星期一）至7月6日（星期三），計3天，共18小時。
- 四、上課地點：採視訊會議方式辦理，GOOGLE MEET 會議室代碼qro-wxzi-tcv，請於課程開始前30分鐘登入。
- 五、參加對象及人數：擔任執行校園性別事件行為人 8小時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之教師(輔導人員或曾為行為人者勿參加)，名額共60人，額滿為止。
- 六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11年6月29日前至本市教育網路中心學習護照系統登錄報名，課程代碼：267260。
- 七、本案聯絡人：南寧高中柯馨淳主任，聯絡電話：2622458分機36。

八、補充說明：

(一) 請承辦學校核予所屬工作人員公(差)假登記，並課務排代。

(二) 請各校核予參加人員公(差)假登記。

(三) 需全程參與培訓課程，並依規定簽到退，不得缺課與遲到早退（每堂課遲到15分鐘以上者，該堂課不計時數）。全程參與者，始發給18小時培訓研習證明書。

九、檢附旨揭培訓計畫（含課程表）1份。

受文單位：[公立國小](#)、[公立國中\(含市立高中\)](#)、[寶仁國小](#)、[昭明國中](#)